



THE
LAW SOCIETY
OF HONG KONG
香 港 律 師 會

3/F WING ON HOUSE · 71 DES VOEUX ROAD
CENTRAL · HONG KONG DX-009100 Central 1
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
永安集團大廈3字樓

TELEPHONE (電話) : (852) 2846 0500
FACSIMILE (傳真) : (852) 2845 0387
E-MAIL (電子郵件) : sg@hklawsoc.org.hk
HOME PAGE (網頁) : <http://www.hklawsoc.org.hk>

2018年6月12日

新闻稿

彭韵僖律师获选香港律师会会长

香港律师会于今天（6月12日）的理事会会议上，选出彭韵僖律师为香港律师会会长。

请参阅附页之新一届理事会名单。

香港律师会理事名单（2018/19 年度）：

彭韵僖（会长）

苏绍聪	熊运信
黎雅明	马华润
黄吴洁华	乔柏仁
白乐德	陈晓峰
陈泽铭	陈洁心
庄伟伦	黎寿昌
汤文龙	罗睿德
罗彰南	陈达显
张达明	蓝嘉妍
黄巧欣	

传媒查询请致电 2846 0520 与对外事务部总监苏焕娟女士联络，或电邮至 adceag@hklawsoc.org.hk

关于香港律师会

香港律师会于 1907 年注册成立，是香港律师的专业团体。通过履行其法定职责和行使其监管权，香港律师会致力不断地提高律师的专业水平和操守，执行律师纪律守则的规定。香港律师会协助其会员推广香港法律服务，以及不时就不同的法律建议发表其意见。如欲索取更多相关资料，请浏览香港律师会网址：www.hklawsoc.org.hk

香港律师会会长彭韵僖律师简历：

彭韵僖律师自 2005 年起加入律师会理事会。彭律师于 2014 年 9 月 2 日获选为香港律师会副会长，并于 2015 年至 2017 年连任。现为大中华法律事务委员会、审批委员会及公益服务和小区工作嘉许委员会主席。彭律师亦参与律师会多个委员会职务，包括：审查及纪律常务委员会、政策及资源常务委员会、对外事务常务委员会、宪制事务及人权委员会、国际法律事务委员会等工作。



彭律师获准在澳洲、英格兰韦尔斯及香港执业；亦为国际公证人、婚姻监礼人、认可调解员、香港仲裁司学会会员及中国委托公证人。彭律师擅长民事诉讼、商业法及物业管理等方面法律业务。现为彭耀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。

另外，彭律师现为任亚太法律协会(LAWASIA)副会长及香港法律援助服务局的成员。由于彭律师积极参与社会服务，于 2006 年获香港特区政府颁授荣誉勋章及于 2010 年获委任为太平绅士。